

着力提升成果转化能力，凸显服务社会“南大贡献”

南京大学以国家双创示范基地建设为抓手，发挥“基础研究→创造技术→成果转化”全链条创新的系统性优势，推动科研成果的转化，进一步把南大的人才和技术的“势能”转化为产业和经济发展的“动能”，为促进社会经济发展、实施创新驱动战略提供有力支撑。

一、构建科技成果转化的政策体系

南京大学立足学校特色、学科特点和人才特质，紧紧围绕科技成果的“质量”和“贡献”两大主题来深入推进改革和完善高校科技评价体系，积极探索具有南大特色的改革创新之路，以清障搭台、激活主体为主线，深入调研双创师生，掌握真实需求，找准障碍堵点，注重政策的前瞻性、协调性。学校结合国家和省市相关政策，在顶层设计、项目培育、科技成果处置、平台建设管理等方面进行了系统的探索，积极筹划出台一系列激励政策，促进了学校科技创新和服务能力的提升。

1、在顶层设计方面，制定《南京大学关于推进国家双创示范基地建设指导意见》，充分激发教师、学生与校友的双创活力，挖掘社会、政府、企事业单位等的双创资源，建立网络化、开放化的联动机制，提升科技成果转化成功率，为促进社会经济发展、实施创新驱动战略提供有力支撑。

2、在项目培育方面，坚持“基础研究-创造技术-成果转化”的转化路径，制定发布《南京大学“科技创新十百千

工程”科学问题项目遴选意见(试行)》等文件，启动“卓越研究计划”，开启了“以问题导向，做原创研究”的新阶段，组织凝练并实施具有很高的科学价值、对经济社会发展能起到重要的推动作用、具有实现基础研究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条件的项目。

3、在科技成果处置方面，提高科研团队成果转化收益分配比例，加大股权激励力度：2017年8月修订了《南京大学科技成果转化条例》，将原来股权收益的40-45%比例提高到80%；学校以知识产权许可、转让等方式获得的现金净收益按1:1:8的比例由学校、院系、科技成果转化团队分配。2018年发布了《南京大学科技成果转化条例实施细则》和《南京大学科技人员取得职务科技成果转化现金奖励公示办法》，明确科技成果转化条例操作和奖励细则。按照细则已经现金奖励科技成果转化人员500余万元。

4、在平台建设管理方面，制定实施《南京大学政产学研平台临时管理办法》《南京大学技术转移地方中心管理暂行办法》，学校各级各类政产学研平台、技术转移分中心等合作机构进一步为双创示范基地建设、双创工作和校地、校企合作提供支撑服务。制定了《南京大学科技成果对外投资管理办法（试行）》、《南京大学横向科研项目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明确有关流程、手续以及异议处理程序。结合南京市创新名城建设和“两落地、一融合”的新型研发机构发展规划，学校于2018年8月又专门出台了《南京大学支持建设新型研发机构实施细则（试行）》，支持科技成果、新

型研发机构在南京市落地转化。

二、营造科技成果转化的良好氛围

南京大学通过国家、学校和地方政府部门支持以及与合作企业的合作，以高规格建设政产学研平台和技术转移分中心为支撑、以高水平服务新型研发机构为发展、高起点规划建设南大产业技术研究院总院-苏州总院为重点，突出优势、形成合力、开放共享，将一批原创性研究成果深度研发孵化为企业可产业化成果，推动产业升级，为企业发展提供新动力。同时，通过服务社会和汇聚资源来支撑学科建设和学校发展，形成基础研究、创造技术、成果转化、服务社会为一体的科技工作新模式。2017—2019年，南京大学政产学研平台和新型研发机构厚植于地方，与地方经济以及相关行业有深入的协同创新，校外科技成果转化平台承担国家和省市级项目236项，横向项目832项，科研项目到账总额达4.15亿元。

1、扎根地方，共建政产学研合作研究院。围绕南大学科优势和地方重大产业需求，扎根江苏大地，探索高校科研与产业互动双赢的新路径，迄今建设政产学研研究院26个。近年来，政产学研研究院实现了基于基础研究的创新技术的成果转化，汇聚了一批高水平双创人才，产生了一批重大创新成果并实现转化，为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提供支撑，实现科技、文化、金融有效结合，构建新型政产学研协同创新体系，成为长三角地区具有较强影响力的创新创业中心，为深化落实“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发展战略，建设国家创新型城市和全球有影响力的产业科技创新中心提供有力支撑。

2、架起桥梁，支持建设新型研发机构。 南京大学积极推进南京市“科技成果项目落地、新型研发机构落地，校地融合发展”的“两落地一融合”工程建设，2019年1月，南京市委书记张敬华为南京大学颁发南京市“两落地一融合”工程特别贡献奖，以表彰南京大学在创新名城建设做出的突出贡献。到目前为止，我校与南京各区签约共建新型研发机构38家，其中35家获得市级认定，总体建设数量与获认定比率均处于南京市所参建新研单位的首位。2019年度备案新型研发机构绩效评估，“南大系”新型研发机构共有15家新型研发机构获得奖项，在参与南京市新型研发机构共建所有高校中，获奖总数位居首位。同期，4家“南大系”新型研发机构获得2019年度南京市“十佳新型研发机构”荣誉表彰。

3、多方协同，提供开放灵活的转化载体。 不断夯实校地、校企合作，汇聚资源，建设“地方研究院+新研+校企合作实验室”的校内、校外原创性成果中试开发平台，“产研院+大学科技园”的创业和商业服务载体，国际创新创业学院的创业培训和辅导的成果转化队伍生成体系，形成“南大系”成果转化生态圈，解决原创性成果转化难的共性问题，纵向打通“基础研究——创造技术——成果转化——产业化”的新路径，有效推动学校科技创新服务社会的综合能力提升。

三、科技成果转化能力不断增强

南京大学不断推进成果转化体制机制改革，激活科研人员主体性，探索破除高水平原创科技成果转化的体制机制障

碍，打通转化路径，促进原创性成果转化落地，形成“基础研究→创造技术→成果转化”全链条创新的系统性优势。通过一系列政策创新、机制创新、模式创新和路径创新，极大地盘活了南大科技成果“存量”，扩大了技术转移“增量”，提升了成果转化“质量”，基本实现了科研人员流动起来、科技成果转化起来、学科交叉融合起来、创新能力与产业发展对接起来、学校与社会互动起来，在高校技术转移机制探索、模式创新与效益提升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

近三年来南京大学技术转让、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四技）合同情况统计表

专利转让		
年度	专利转让项数	合同额（万元）
17年	22	423.6
18年	16	180
19年	25	824.9
专利许可		
年度	专利许可项数	合同额（万元）
17年	8	173
18年	26	81.34+提成
19年	147	759.04+提成
专利作价入股		
年度	作价入股项数	作价金额（万元）
17年	6	4191.06
18年	2	3003.90
19年	-	-
四技合同（技术转让、开发、咨询、服务）		
年度	四技合同项数	合同额（万元）
17年	1045	52601
18年	1863	49634
19年	1423	48269

2016年以来，南京大学所获9项国家级科技奖励均有科技成果转化业绩的强大支撑，成果转化助力了南京大学一流学科建设，如环境科学与工程、电子科学与技术、生物学等学科。2018年，南京大学技术转移中心共促成技术转移项目成交1881项，成交总金额49995万元，组织技术交易活动389次，服务企业1881家。南京大学在原有成绩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大科技成果转化经费投入，壮大科技成果转化队伍建设，注重专业人员培训，努力提升从业人员素质；同时完善科技成果转化制度，激励科研人员参与科技成果转化工作。2019年较上一年实现了转化专利数、转让（许可）合同数、合同金额和到账金额的“四增长”。2020年上半年专利转让/许可合同金额已超过上一年全年合同金额。

四、人文社会科学社会影响力显著提升

南京大学基于人文社科的学科优势和百年文脉，嵌入“双一流”建设的重点任务，协同校内外力量，以文化创作和创意为重点，校内实现教学、科研、队伍的联动提升，校外实现产业化、市场化、规模化的文化辐射，构建高校文化创意产业示范基地。基地设立了文化创意产业扶持项目，以项目制为管理框架，催生示范性文创产品，打造文创产业链，促进实训体系建设，不断深化文创产业和大学教育的价值内涵，培育孵化文创成果。

文化创意产业示范基地探索出一条源自学科、面向市场、服务社会的文创产业发展路径，提升了南大人文社会科学的学科水平和社会影响力。近年来共获得国际奖项2个，国家

级奖项 18 个，省级奖项 38 个。举办讲座、论坛等活动 60 余场。2019 年、2020 年设立南京大学文化创意产业扶持项目，两年共立项 47 个，立项金额共计 292.45 万元。为营造浓厚的校园创新创业氛围，搭建校园创业到市场创业的桥梁，分别于 2019 年 11 月、12 月举办了两届南雍文创集市。